

普宁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开学季“护苗”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街道“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

根据“新风 2021”集中行动方案中关于“护苗 2021”专项行动的部署，为在开学季营造良好社会文化环境，请各地各相关单位聚焦中小学生学习所使用的书籍材料及学习用品，常出入的校园周边文化经营场所，未成年人易接触、常使用的网站和应用等方面，认真抓好以下五项工作：

一、迅速开展少儿图书市场专项检查。在 10 月之前对销售中小学教材教辅的书店、网店加强执法检查，深入排查教材、字典词典、辅导用书等出版物的印刷、发行环节，依法严查各类侵权盗版行为，杜绝侵权盗版教材教辅流入校园。

二、全面检查校园周边重点市场点位。结合疫情防控等要求，组织力量对书刊店、复印打字店、文具玩具店、综合用品商店、娱乐游艺场所等进行检查，重点查验出版物经营资质和出版物、相关印刷品、放映内容等是否存在夹杂“黄暴毒”等有害信息，对发现的非法出版物及有害内容一律依法处置。

三、深层清理重点网站平台不良内容。组织力量加强网络

巡查，网信、公安、文化和市监等部门要深度清理重点网站平台上的对未成年人具有诱导性的不良内容。对发现的重点线索要扩线深挖，力争成案，依法惩处，加大对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

四、协同破解未成年人网络沉迷难题。进一步督促属地网络平台实施“青少年模式”并切实发挥作用；严格监管监测属地涉未成年人重点网络短视频、社交平台以及微博账号、微信公众号等，深层清理对未成年人具有诱导性的不良内容；会同出版管理等部门，加强对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有关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五、进一步加强“护苗”正面宣传引导。组织开展“开学第一课”“绿书签”等宣传活动，把网络安全教育、防范校园欺凌及性侵害、抵制有害信息和不良文化、预防网络沉迷等主题融入其中，引导未成年人增强安全成长意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

有关工作开展情况请在年终“护苗”专项行动工作总结中予以体现，重要信息随时报送。联系人：黄丹纯，电话/传真：2227848；邮箱：pnsxwcbj@163.com。

普宁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9月9日

